

簽 於 輔導室

日期：115 年 6 月 16 日

主旨：檢陳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簽請 核示。

說明：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第一次會議)會議業已召開完畢，會議紀錄及附件皆附於後。

擬辦：本案如奉 核可，續辦理會議決議相關事宜。當否？請核示。

承辦單位	特推會委員簽注意見	校長
承辦人： 	教務處楊雅婷主任：  學務處俞聖棠主任：  總務處張欣欣主任： 	  0622 0850

大有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第一次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6 月 16 日(二) 8:00 ~8:30

地點：一樓會議室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到
1	校長	林挺世	男	假
2	輔導主任	王大旭	男	王大旭
3	教務主任	楊雅婷	女	假
4	學務主任	俞聖棠	男	假
5	總務主任	張欣欣	女	張欣欣
6	註冊組長	陳欣怡	女	陳欣怡
7	特教組長	陳國書	男	陳國書
8	普通班教師代表	吳芳菁	女	吳芳菁
9	普通班教師代表	張雅婷	女	張雅婷
10	普通班教師代表	江嘉羚	女	江嘉羚
11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身心障礙)	邱俊華	男	邱俊華
12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資賦優異)	黃怡玲	女	黃怡玲
13	身心障礙學生代表	許鑫羽	男	許鑫羽
14	資賦優異學生代表	陳昱潔	女	陳昱潔
15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	康登惠	女	康登惠
16	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	黃瓊華	女	黃瓊華
17	家長會代表	劉妍伶	女	假

大有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第一次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6 月 16 日(二) 8:00 ~8:30

地點：一樓會議室

列席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到
1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朱麗娟	女	朱麗娟
2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陳盈臻	女	陳盈臻
3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陳欣吟	女	育嬰女
4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吳欣諭	女	吳欣諭
5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鄭暉穎	男	鄭暉穎
6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郭佩芬	女	郭佩芬
7	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 (列席)	魏雪玲	女	魏雪玲
8	特殊教育教師-資賦優異 (列席)	黃正憲	男	黃正憲
9	特殊教育教師-資賦優異 (列席)	江淑惠	女	江淑惠

桃園市立大有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5 年 6 月 16 日(二) 8 時 0 分

二、會議地點：一樓會議室

三、出(列)席人員：如開會通知單

四、主席：王大旭主任代理

(林挺世校長請假，王大旭主任代理。)

記錄：陳國書

五、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出席人數 13 人，請假 4 人。

六、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1. 依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確實執行完成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相關工作。
2.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供個別學生升學輔導、學習輔具、課程調整、評量調整、專業團隊服務、轉銜服務及相關支持服務等。依特殊教育學生各種相關需求，協助申請書籍費、獎助金、交通費和各項補助等。
3. 辦理各項升學輔導、IEP、IGP 及轉銜相關會議；協助八年級特殊生申請「桃園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以利將來升學作業。
4. 感謝教務處協助身心障礙學生試模擬特殊考場、申請會考特殊考場及校內段考特殊考場試卷相關服務。

七、業務報告：

1. 校內特殊生 IEP 擬定、執行與檢討：本學期期初 IEP 會議已於 2/23~2/26 個別召開完畢；期末 IEP 暨檢討會議於 6/10~6/20 個別召開完畢，由特教老師與家長、導師共同討論學生的學習及生活狀況。
2. 執行 115 年上半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專業團隊服務：本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專業團隊服務核定人數為 72 人，合計時數為 154 小時。3~6 月由治療師蒞校提供服務，邀請家長、導師一同接受專業團隊的諮詢服務，已執行完畢。
3. 執行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服務方案：本學年度聘請余忠生女士擔任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協助特殊學生生活自理、教室轉換及學習適應等問題，表現優良，將於 6/30 執行完畢。
4. 辦理轉介鑑定安置工作：配合桃園市鑑輔會辦理 114 學年第 2 次轉介鑑定安置工作，共提報 11 位學生，學生鑑定結果如下：(1)本校七年級:通過學習障礙 3 位、智能障礙(輕度)伴隨癲癇 1 位、疑似學習障礙 1 位、疑似自閉症 1 位，非特教生 1 位；(2)八年級：通過學習障礙 1 位、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輕度)1 位、疑似情緒行為障礙 1 位；(3)楓樹國小小六生為非特教生；另八年級確認生申請鑑定證明 18 位，已通知導師及家長，後續辦理特通網接收及安排特教服務。
5. 辦理特殊新生轉銜會議：115 學年度原特殊新生 16 人(含 1 位疑似生)，已於 5/6、5/20 辦理新生轉銜會議，與家長及國小老師擬定新生各項特殊需求，規畫進入後續相關服務。
6. 辦理九年級適性輔導安置升學作業：本校共有 32 名九年級學生報名(智類 5 名、非智類 27 名)，適性輔導安置結果於 6/1(一)公告並轉發通知單給學生及家長，如附件一。

7. 辦理英語資優及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英語資優及創造力資優方案課程於6/30結束,8/14(五)前完成經費核銷及成果冊,並新申請115學年度英語資優方案。
8. 規劃資優教育服務:115學年度數理資優新生6位、英資5位(含英數雙資1位),另今年英語資優方案與龜山國中合作、創造力資優方案與青埔國中合作(由青埔國中主辦),依規定開始規劃115學年度資優教育相關服務。
9. 本學期數理資優班活動:
 - (1) 115/2/9-25 七、八、九年級期初 IGP 會議。
 - (2) 115/4/19 桃園市第66屆科學展覽會決賽
 - (3) 115/4/25 桃園市2026世界機關王市賽
 - (4) 115/5/9 2026年臺北科學日參訪。
 - (5) 115/5/30 羊稠坑生態踏察活動
 - (6) 115/6/3 數理資優班第九屆成果發表會。
 - (7) 115/6/6 桃園市國民中學資賦優異學生智慧小鐵人競賽【武陵·多重宇宙·降維】。
 - (8) 115/6/16 七、八年級期末資優生家長座談暨個別 IGP 會議。

八、提案討論：

討論案一：115學年度身心障礙新生特殊教育需求，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二。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115學年度身心障礙新生適性導師編配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三。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三：115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及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如附件四、彈性學習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如附件五。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四：115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彙整表，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六。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五：115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七。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六：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專業團隊運作及服務執行成效檢核，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八。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討論案七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全校支持服務實施成效檢核，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九。

決議：經投票同意：13票，不同意：0票，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

無

十、散會：

8:28

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民國 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 11:15~

貳、會議地點：大有國中 一樓會議室

參、主席：林挺世校長

紀錄：黃千珈組長

肆、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職稱	簽到	職稱	簽到
林挺世 校長	林挺世	國文領召 陳麗敏老師	陳麗敏
家長代表		英語領召 王敏如老師	王敏如
楊雅婷 教務主任	楊雅婷	數學領召 陳香伶老師	(事假)
俞聖棠 學務主任	俞聖棠	自然領召 羅秀娟老師	羅秀娟
張欣欣 總務主任	張欣欣	社會領召 張德貞老師	張德貞
王大旭 輔導主任	王大旭	健體領召 周益生老師	周益生
黃千珈 教學組長	(公假)	藝術領召 余采樺老師	余采樺
七年級級導 吳芳菁老師	吳芳菁	綜合領召 陳瑜芳老師	陳瑜芳
八年級級導 張雅婷老師	張雅婷	科技領召 許庭毓老師	(病假)
九年級級導 江嘉羚老師	陳雅琪代	特教代表 陳盈臻老師	陳盈臻
		資優代表 黃怡玲老師	黃怡玲

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 伍、主席報告：1. 感謝老師們的協助，段考考題都在期限內繳交。
2. 關於會考成績，去年的國文 A 比例低於全國與桃園，但是在老師們努力之下，今年成績已提升，感謝國文領域協助。
3. 公開授課務必確實完成，114 學年度未完成的領域，請於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

陸、業務報告：略。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5 學年度協助行政工作教師減課節數，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導室。

說明：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

決議：同意 11 票，不同意 1 票。
照案通過。

案由三：期末課程檢討，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略。

決議：無任何意見。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時間：11 時 30 分

承辦人

教學組長 黃千珈

單位主管

教務處主任 楊雅婷

校長 林挺世